

重庆市渝中区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6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经 2026 年 1 月 21 日区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一、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1]执行情况

1. 收入情况

本级收入年终关账数 **525,165 万元**，比上年增长 **0.5%**。年初人代会批准的预算数为 **546,000 万元**，年终关账数较年初预算数短收 **20,835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324,667 万元**，比上年下降 **4.2%**，较年初预算数短收 **28,333 万元**，主要是受需求减弱、房地产减税政策、金融息差收窄等多重因素影响。非税收入完成 **200,498 万元**，比上年增长 **9%**，较年初预算数超收 **7,498 万元**，主要是历史名人馆出售及东水门景区经营权出让等资产处置收入入库。

转移性收入年终关账数 **775,945 万元**。包括上级补助收入 **408,064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4,135 万元**、调入资金 **115,404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194,600 万元**、上年结转 **43,742 万元**。

本级收入 **525,165 万元** 加上转移性收入 **775,945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1,301,110 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是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支出情况

本级支出 **939,771** 万元，比上年增长 **0.8%**，主要是债务化解和养老消费券、育儿补贴等民生支出增加。

转移性支出 **322,341** 万元，主要是上解支出 **125,415** 万元、到期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87,000**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9,926** 万元。

结转下年 **38,998** 万元，主要是老旧人防排危改造工程、老旧小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等专款结转。具体执行情况见附表。

本级支出 **939,771** 万元，加上转移性支出 **322,341** 万元，加上结转下年 **38,998**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1,301,110**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2]执行情况

1.收入情况

本级收入年终关账数 **64,858** 万元。全部为专项债项目运营收益。

转移性收入年终关账数 **430,174** 万元。包括：上级补助收入 **210,627** 万元、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 **183,160** 万元、上年结转 **36,387** 万元。

本级收入 **64,858** 万元加上转移性收入 **430,17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495,032** 万元。

2.支出情况

本级支出 **320,844** 万元，比上年减少 **27.9%**，主要是新增专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项债券支出及棚改结算资金支出减少。

转移性支出 **154,488 万元**，包括上解支出 **37,024 万元**、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1,064 万元**、到期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6,400 万元**。

结转下年 **19,700 万元**，主要是超长期特别国债等专项资金按规定结转下年使用。具体执行情况见附表。

本级支出 **320,844 万元**，加上转移性支出 **154,488 万元**，加上结转下年 **19,7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495,032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3]执行情况

1. 收入情况

本级收入年终关账数 **4,340 万元^[4]**，比上年减少 **94.8%**，主要是国有股权处置收入减少。

转移性收入年终关账数 **832 万元**，包括上级补助收入 **416 万元**，上年结转 **416 万元**。

本级收入 **4,340 万元**，加上转移性收入 **832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5,172 万元**。

2. 支出情况

本级支出 **158 万元**。

转移性支出 **4,340 万元**，全部为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的转移性支出，主要用于推动国企改革、存量债务化解等方面。

结转下年 **674 万元**，主要是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4] 除按比例上缴净利润作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重要来源外，区属国有企业在助力渝中产业发展和城市更新等方面积极发挥作用。

补助资金，按规定用途结转下年使用。

本级支出 158 万元，转移性支出 4,340 万元，加上结转下年 674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5,172 万元。

由于 2025 年度财政决算尚在办理中，上述执行数据可能会有所调整，待年终决算正式批复后，将按相关规定向市人大常委会另行报告。

（四）重点报告事项

1.政府债务基本情况

限额余额。2025 年我区政府债务余额^[5]227.48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55.55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171.93 亿元，严格控制在上级下达的政府债务限额 227.49 亿元范围内。

新增债券下达使用情况。2025 年，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 2.63 亿元，全部用于教育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新增专项债券资金 1.05 亿元，全部用于存量政府投资项目收尾。专项债券 16.69 亿元，主要用于渝中区老旧小区改造暨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渝中区城市更新项目（一期）、渝中区老旧小区改造提升项目（二期）等建设项目。

还本付息情况。2025 年，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19.34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8.7 亿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0.64 亿元。政府债务付息支出 6.71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1.5 亿元、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5.21 亿元。

[5] 债务余额：是指在市财政局批准的限额内举借债务的余额。

2.预备费^[6]使用情况

年初安排预备费 1 亿元，实际使用 74 万元。主要用于排危抢险、突发事件处置等年度中发生的应急及不可预见的支出。预备费结余 9,926 万元，按规定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预算稳定调节基金^[7]

2025 年初，我区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无余额。2025 年预备费结余 9,926 万元按规定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25 年底，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为 9,926 万元。

二、落实区人大决议和服务代表委员情况

一是严格落实人大决议决定。认真落实《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重庆市预算审查监督条例》等法律法规，落实区人大“531”预算审查监督机制^[8]工作要求。坚持依法理财，严格执行区第十九届人大七次会议决议，区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三十四次、三十八次会议批准的调整预算方案，及时报告预算调整、政府债务、审计整改、重点支出与重大投资项目、部门预算等情况，主动接受监督，自觉按法定权限、

[6] 预备费：是根据《预算法》规定，各级政府预算应当按照本级政府预算支出总额的 1%-3% 设置预备费，用于当年预算执行中的自然灾害救灾开支及其他难以预见的特殊开支。预备费年终结余，作为预算结余资金按规定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指各级财政通过超收收入、预备费结余等安排的具有储备性质的基金，用于弥补短收年份预算执行的收支缺口，以及视预算收支平衡情况，在安排年初预算时调入并安排使用。

[8] “531”预算审查监督机制：突出强化 5 项预算审查监督重点（预算绩效、政府债务、审计查出问题整改、重点支出与重大投资项目、部门预算），建立完善 3 项预算审查监督制度（政府债务管理季度报告制度、预算调整及时报告制度、预算联网监督“四级+”会议制度），推动在压力指标全覆盖基础上搭建涵盖城市管理等重点领域绩效指标标准化体系。

法定程序办事。

二是严格落实市人大常委会《关于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9]的决定》要求，围绕“5年行动计划”纵深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修订评价结果挂钩办法、出台绩效自评等环节工作规程，完善“1+1+N”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加速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建设，构建起“1+19+N”绩效指标体系^[10]。完善多层次评价体系，在绩效自评全覆盖基础上，对328个常规性项目开展绩效再评价，涉及资金14.34亿元，对10个部门整体支出和11个重大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资金67.04亿元。巩固全过程管理链条，深化绩效目标联动审核机制，对484个重点项目开展预算执行进度、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双监控”，运用综合评价和重点评价结果对11个区级部门2024年度公用经费和项目支出进行奖励或扣减。制定《渝中区行政事业性房屋租金范围（2025-2026年）》，规范、统一办公用房租赁标准，分单位、分类型“一对一”拟定压减额度，压减行政事业单位租金10%以上。

三是按照市人大常委会制定的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监督工作的五年规划要求，进一步理清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机制，健全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制度。根据市人大常委会提出的国资管理理念需进一步创新、国资发展质效需进一步提高、国资管理机制

[9] 预算绩效管理：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一种以支出结果为导向的预算管理新模式。

[10] “1+19+N”绩效指标体系：指通过构建1套部门整体压力绩效指标库树立基准，19个行业领域绩效核心指标体系精准覆盖，N条绩效指标适配差异化需求。

需进一步完善等审议意见，逐条制定整改计划并按照计划稳步推进整改工作。从服务国家战略、推动国资提质增效、构筑竞争新优势等方面着手，持续深化国企改革，聚焦主责主业，完成4家集团公司组建。制定“一企一策”止损治亏方案，国企亏损面和亏损额“双清零”，实现减户瘦身目标。

四是2025年区财政局共承办人大代表建议13件（其中主办件3件，协办件10件），政协委员提案12件（均为协办件）。区财政局始终以解决问题为出发点和落脚点，致力于提升建议和提案办理的落实成效与工作水准，积极将代表委员们富有建设性的思路和建议，转化为推动财政工作的具体政策和务实举措。按照部分人大代表提出的“加强全成本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将成本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纳入区级财政综合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拓展全成本预算绩效改革覆盖面，建立城市管理等领域公共服务绩效标准、成本定额标准、预算支出标准，推动成本绩效分析和预算管理深度融合。按照部分人大代表提出的“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建议”，用优“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27条”、“3+X+N”产业扶持政策等惠企政策，加大对企业金融支持力度，用好政银风险共担资金池为企业增信，降低企业融资成本，优化营商环境，做好常态化服务对接，及时回应民企诉求，提振发展信心。

三、2025年及“十四五”时期财政工作回顾

2025年，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

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重庆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在区委的正确领导和区人大、区政协监督支持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认真执行区十九届人大七次会议批准的年度预算，积极的财政政策适度加力、提质增效。用好财政政策空间，提高资金效益和政策效果。全区财政运行总体平稳，各项重点工作有序推进。

（一）政策赋能经济发展，增长动能持续增强

一是产业扶持精准发力。安排财政资金3亿元，投向“4311”现代产业体系核心领域，以财政“真投入”撬动产业“大发展”。更新迭代“3+X+N”产业扶持政策，规范高效开展兑现工作。举办中国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大会、工业软件大会等重大节会活动，带动区内全年落地重点招商引资项目110个。联合重庆医科大学共建“半岛实验室”，整合高校科研优势、临床资源与区域产业基础，推动产学研用深度协同与科技成果本地转化。**二是消费扩容拉动增长。**安排专项财政资金支持解放碑国际消费节、重庆国际咖啡节等大型促消费活动，发放养老服务、高端消费等重点领域消费券，推出“渝进蓉出”“蓉进渝出”5条巴蜀文化旅游走廊精品路线，持续巩固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核心区建设，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超1800亿元、位居全市前列，增速高于全市均值。**三是城市更新赋能增效。**建立“财政引导、专项债撬动、社会资本参与”的多元化资金保障体系，争取上级资金约24亿元，重点支持城市更新示范项目建设。推进鲁祖庙风貌区连片更新、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和背街小巷环境

提升工程，统筹重点地块开发利用，完善周边配套设 施，实现城市更新与产业发展、财源培育深度融合。

（二）民生保障持续升级，群众福祉不断增进

一是教育事业均衡发展迈上新台阶。投入教育经费 24.09 亿元，全力推进全国一流基础教育强区建设。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积极落实学前大班免保育教育费政策，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 97.8%。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入选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结果应用 I 类实验区，成为全市率先且唯一完成全国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和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两个创建”的区县。校点布局持续优化调整，完工复旦中学竹园校区学生宿舍 B 栋新建工程等 4 个项目，有序推进马家堡小学改扩建、十八梯北地块学校等 23 个校园建设项目，完成投资 5.5 亿元，办学条件持续改善，教育资源配置更加均衡。**二是就业保障体系不断完善。**继续实施失业保险低费率阶段性减免政策，累计为 1.75 万家企业减免失业保险费 4.42 亿元。发放社保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一次性灵活就业补贴、一次性扩岗补助等 8150.44 万元，惠及各类就业群体 1.6 万人次。投入 813.70 万元，开展各项职业技能培训 7389 人次。创新实施“创业担保贷款+创业服务”联动机制，全年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2135 万元、兑现财政贷款贴息 43.95 万元。**三是社会救助水平稳步提升。**投入资金 1.23 亿元，保障低保、特困、孤儿等 1.06 万名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实施救助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动态调整机制，城市居民最低

生活保障标准从每人每月 750 元提高到 770 元，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从每人每月 975 元提高到 1001 元，社会散居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标准从每人每月 1625 元提高到 1651 元。

（三）财政管理提质增效，治理能力持续升级

一是**预算管理**机制不断完善。以零基预算改革试点为突破口，推动预算管理从“重分配”向“重管理”“重效益”转变，对全区各部门所有项目支出进行全面清理，“清项目”“清政策”“清资金”，逐项核定各项支出的必要性、合理性及开支标准，共计清理项目 626 个，涉及 1,727 项政策，金额共计 25.9 亿元，压减经费 0.45 亿元。二是**财政运行**平稳有序。强化收入统筹征管，辖区税收时隔 6 年再上 200 亿元台阶，40 栋亿元级、7 栋准亿元级、161 栋千万级高能级税收楼宇成为财源核心支撑，楼均税收达 1553 元/平方米。优化支出结构，将刚性支出和重点领域支出作为保障核心，确保财政支出与区域发展重点同频共振。加强库款动态监测与调度，合理安排资金拨付节奏，保障财政资金及时足额兑现，全年实现收支平衡、运行稳健。三是**数字财政**建设加速落地。响应数字重庆建设部署，升级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搭建覆盖收支监测、绩效管控、债务预警、资产监管的财政大数据平台，实现预算编制、资金拨付、执行监控、监督评价全流程数字化闭环管理。建立财政运行动态监测预警机制，通过数据建模、实时掌握、智能分析财政运行态势，为科学决策提供有力支撑。

（四）提高资源资金效益，发展活力持续释放

一是**预算绩效管理改革走深走实**。在全市率先建成覆盖所有领域的分行业、分领域项目绩效核心指标和标准体系,涵盖行业领域 19 个、项目 375 类、核心指标 1600 余条。做实事前绩效评估，组织对 136 个限额以上新增项目开展部门事前绩效自评，结合政策调整开展财政事前绩效再评估。将全成本预算绩效改革由“一件事”扩展为“一类事”，明确 27 个区域“行政事业单位房屋租金”建议区间。二是**厉行节约成效明显**。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从严从紧控制各类支出。压减一般性支出 10%，区级部门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压减 5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按车均 2000 元压减，“三公经费”总量较上年减少 13%。规范会议、培训经费管理，除一类会议外，其余会议及市外培训经费均按现行标准的 80% 执行，以政府“紧支出”保障民生“实投入”。三是**资产盘活成效显著**。优化构建全区“1+3+8”盘活工作机制，完成运行机制重塑、资源力量重组。深化应盘尽盘理念，制定出台全区“1+3”盘活方案。分级分类细化全年盘活任务，确保年度目标细化到各类资产、各类主体，压实国企资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土地资产三大领域盘活任务。全年累计盘活国有资产账面价值 36.07 亿元，回收资金 22.18 亿元。

（五）风险防控筑牢底线，运行态势持续平稳

一是**“三保”底线牢牢守住**。将“三保”支出作为预算安排的重中之重，全额列入年度预算并优先保障，全年“三保”

支出 36.39 亿元。建立“三保”支出动态监测机制，实时跟踪预算执行进度，严格规范预算调整和预备费使用，确保工资发放、民生保障等刚性支出及时足额兑现，筑牢财政运行基本盘。二是**债务管控有力有效**。通过增收节支、积极向上争取债券等多种方式，筹措资金偿还到期政府债务本息，确保债务违约“零发生”。灵活运用置换债券、盘活资产等手段推动隐性债务化解，节点前置、进度前赶化隐债，提前圆满完成全年目标任务。通过再融资债券接续、置换债券偿还等方式优化债务结构，实现期限“短变长”、利率“高改低”，有效降低债务综合成本，缓释短期偿付压力，筑牢债务风险防控底线。三是**财经纪律刚性约束强化**。深入贯彻中央关于严肃财经纪律的要求，开展全区财务管理素质专题培训，推动部门财会业务能力和财经纪律意识“双提升”。扎实开展财会监督专项治理、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编报核查等工作，实现全区一级预算单位监督检查全覆盖，重点排查整治预算管理、资金使用、资产管理等领域突出问题，构建全方位、多层次、常态化的财经风险防控体系。

“十四五”时期，渝中区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为动力，统筹发展与安全，在财政实力提升、风险防控、资产盘活、民生保障、财政改革等方面实现跨越式突破，为区域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筑牢财政根基。

五年来，财政综合实力稳步增强。始终坚持财源建设与产业发展同频共振，围绕构建“4311”现代化产业体系，精准落

实减税降费政策与产业扶持举措，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234.45 亿元，税收收入占比保持在 60% 以上，税源结构持续优化，现代建筑、现代金融、高端商贸等主导产业贡献税收占比超 70%，财政收入量质齐升，可持续性显著提高。紧盯国家政策导向，加强向上沟通汇报，累计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中央预算内资金、新增一般债券、新增专项债等各类资金 150.33 亿元，为重大项目建设、城市发展更新提供了坚实资金保障。

五年来，资产盘活实现质效双升。创新“带租约出让”“投融资改建”“有限经营权转让”等模式，累计盘活各类资产 94.75 亿元，回收资金 68.86 亿元。成功盘活九坑子、鲁祖庙地块、东水门景区、燕子岩飞机码头等一批重点资产，推动闲置土地、低效厂房、存量景区等资源转化为发展资本，既提升了财力水平，又为产业升级、城市更新注入了新动能，资产盘活工作 2 次在全市工作会议上交流发言。

五年来，民生保障力度持续加大。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财政支出向民生领域倾斜，五年来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稳定在 80% 以上。重点保障教育、医疗、养老、就业等领域投入，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完善区域医疗服务体系，提升养老服务供给能力，落实就业扶持政策，民生福祉持续改善。同时，保障城市更新、生态环保、安全稳定等重点工作，推动母城功能品质提升，让群众共享发展成果。

五年来，财政改革纵深推进提质效。全面推行零基预算改革，打破“基数+增长”传统模式，建立“预算编制有标准、资金分配有依据、低效支出有压减”的管理体系，对部门预算实行全口径审核、全过程管控，累计压减非刚性、非重点支出 4.5 亿元，资金向核心产业、民生保障等关键领域集中。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构建“预算编制有目标、执行过程有监控、完成结果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应用”的闭环机制。创新财政监督模式，搭建数字化财政监督平台，整合预算管理、国库支付、资产管理等数据资源，运用大数据开展常态化监督，筑牢财政资金安全防线。

五年来，风险防控取得阶段性成效。坚决扛起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政治责任，通过统筹财政资金、盘活存量资产、争取置换政策等多元方式，加速化解隐性债务，全面强化政府债务“借用管还”全流程闭环管理，债务风险防控提前或超额完成市下任务，债务风险防控工作综合评价连续 3 年在全市排名靠前，4 次在全市工作会议上交流发言。

四、2026 年预算草案

（一）2026 年财政收支形势分析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起步之年，高质量发展纵深推进，新质生产力加速培育壮大，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持续巩固。宏观政策层面，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持续发力，降准降息空间充分释放，叠加财税体制改革纵深推进，为基层财政运行提供更有力的政策支撑。“4311”

现代化产业体系迭代升级、创新发展，西部金融中心主承载区、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核心区建设有序推进，筑牢财政可持续运行基础。从财政收入来看，我区税收收入主要依靠服务业拉动，在房地产减税政策继续执行、金融行业继续减费让利实体经济等背景下，传统产税行业房地产业、金融业预计增速有限，数字经济、文旅文创等新兴产业税收动能虽加速释放但规模有限，预计区级税收收入将维持中低速增长，大体与经济增长水平相适应。非税收入主要依靠资产处置带动，持续增收难度较大。从财政支出看，刚性支出逐年增加，低保、特困、居民医保等民生政策持续提标，养老消费补贴、育儿补贴、学前一年免保教费等新增民生政策不断出台，促发展经费需加大投入，城市精细化管理要求更高，需要更多财力保障。从财政管理看，部门资金管理不够规范、预算精细化程度不高，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综合判断，2026年财政收入增速稳步回升但增量有限，支出需求刚性增长且重点领域投入集中，收支矛盾仍然较为突出，财政运行“紧平衡”特征继续凸显。

（二）2026年预算编制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重庆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六届七次、八次全会和区委十三届七次、八次全会部署，锚定“四大定位”、发挥“八大优势”、加快推进“六个新高地”，巩固拓展本地、开放、数智三个空间，

着力增强现代产业支撑力、科技创新策源力、国际消费引领力、开放窗口辐射力、数智变革牵引力。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继续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并提高精准度和有效性，做优增量、盘活存量，着力扩内需、优结构、增动能、惠民生，着力稳就业、稳企业、稳市场、稳预期，着力推改革、强管理、防风险、增效益，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提供有力保障。

（三）一般公共预算

1.收入情况

本级收入 **541,000 万元**。考虑经济企稳恢复提振和高质量发展的需要，收入增长情况与我区经济增长水平相匹配、与全市情况相适应，2026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完成 **541,000 万元**，增长 **3%**。其中：考虑发挥存量政策和增量政策集成效应，经济回升向好势头持续巩固，重庆站等重大项目全面开工，区级税收收入预期完成 **341,000 万元**，增长 **5%**。考虑继续推进国有资产盘活变现，区级非税收入预期完成 **200,000 万元**，与 2025 年基本持平。

转移性收入 **503,684 万元**。包括上级补助收入预计 **319,760 万元**^[11]、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9,926 万元**、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130,000 万元**、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5,000 万元**、上

[11] 上级补助较上年减少，主要是年初仅包含上级提前告知部分，部分上级补助将在执行中下达，纳入预算变动情况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年结转 38,998 万元。

本级收入 541,000 万元，加上转移性收入 503,684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1,044,684 万元。

2.支出情况

转移性支出 96,680 万元。主要为上解支出 94,680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000 万元。

本级支出 948,004 万元。2026 年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对所有项目支出进行全面梳理，以零为起点，打破基数概念和支出固化格局，逐项审核预算年度内各项支出的必要性、合理性及开支标准、支出金额，重点关注项目支出的必要性和优先级。按照以上原则，本级支出 948,004 万元^[12]，具体安排如下：

一般公共服务方面安排 92,504 万元。支出主要为党政机关、人大、政协、民主党派、群众团体、街道办事处等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公用经费及正常履职等保运转支出；

公共安全方面（含公安、国防）安排 97,199 万元。支出主要为公安、司法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公用经费、办案经费等支出，视频监控、维稳安保、交通安全设施运维、普法宣传、社区矫正等支出，人防设施维修维护等国防方面支出；

教育方面安排 185,413 万元。支出主要为在职教师工资福利、学生公用经费，落实各阶段学生资助政策，保障学前教育、学生健康发展、校园安保、教改科研等重点支出，校舍维修改造、教学设施设备购置等支出；

[12] 各支出科目增加较上年增减情况及原因，详见《2026 年政府预算解读》。

科学技术方面安排 5,132 万元。支出主要为支持重庆数字经济产业园等园区运行，支持科学普及、科技活动开展、科技成果转化、科技创新主体培育、科技政策兑现等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安排 7,297 万元。支出主要为文物遗址维修、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文体工作管理、文化体育活动开展、公益文化设施免费开放、城市候机楼运行、文旅行业政策兑现、非国有博物馆补贴等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安排 194,124 万元。支出主要为落实就业优先政策，兑现求职补贴、社保补贴、岗位补贴、培训补贴等，发放最低生活补助、临时救助及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兑现养老机构补贴、养老关怀等养老政策，保障退役军人待遇，残疾人生活护理补贴、就业、康复、无障碍设施改造等支出；

卫生健康方面安排 60,167 万元。支出主要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育儿补贴、传染病监测预警、重大疾病预防控制、从业人员健康体检等；

节能环保方面安排 4,464 万元。支出主要为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流域水环境保护等支出；

城市建设管理（城乡社区支出）方面安排 194,335 万元。支出主要用于市政设施、绿化、环卫、公园维护、数字化城管运维经费等支出；

农林水方面安排 328 万元。支出主要为动物卫生监督管理、支持普惠金融发展等支出；

交通运输方面安排 2,503 万元。支出主要为交通部门运转支

出及沿江岸线维护、河长制管理等支出；

服务企业发展方面（含商业服务业、资源勘探信息）安排 30,354 万元。支出主要为支持各类促消费活动开展，兑现人才、楼宇、商贸、工信等产业政策，开展招商引资、宣传推广、企业服务等工作，营造产业发展氛围；

住房保障方面安排 35,417 万元。支出主要为保障性安居工程、全区行政事业单位政策性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粮油物资储备方面安排 179 万元。支出主要为应急成品粮储备等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方面安排 8,588 万元。支出主要为全区安全生产隐患整治、灾害防治及应急处置、消防器材购置、老旧居住建筑消防设施维护等支出；

预备费安排 10,000 万元。用于预算执行中突发事件处理及其他年初难以预见的开支；

债务付息及发行费安排 20,000 万元。支出主要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利息及发行费支出^[13]。

本级支出 948,004 万元，加上转移性支出 96,68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1,044,684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

1. 收入情况

本级收入 230,000 万元。其中，划拨土地收入 200,000 万元，专项债券收益 30,000 万元。

[13]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付息及发行费在政府性基金预算列示。

转移性收入 37,250 万元。包括上级补助 17,550 万元，上年结转 19,700 万元。

本级收入 230,000 万元，加上转移性收入 37,25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267,250 万元

2.支出情况

转移性支出 137,870 万元。主要是上解支出 6,870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000 万元、以及为了加大三本预算统筹力度，将土地收入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 130,000 万元。

本级支出 129,380 万元。具体安排如下：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安排 121 万元。支出主要为“文旅+”融合发展品牌创建等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安排 5,631 万元。支出主要为水污染综合治理等方面的超长期特别国债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安排 56,816 万元。支出主要为城市地下管网建设改造、垃圾收集转运设备更新等方面的超长期特别国债等支出；

农林水支出安排 5 万元。支出主要为三峡库区基金安排的基础设施建设等上级补助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安排 1,309 万元。支出主要为交通项目补助资金等上级补助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安排 435 万元。支出主要为住宅老旧电梯更新改造等方面的超长期特别国债支出；

其他支出安排 5,063 万元。支出主要为上级彩票公益金安排

的文体及社会福利等事务支出；

债务付息及发行费安排 60,000 万元。支出主要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支付利息及发行费支出。

本级支出 129,380 万元，加上转移性支出 137,87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267,250 万元。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收入情况

本级收入 5,000 万元，其中：国有企业利润收入 5,000 万元。

转移性收入 1,095 万元。包括上级补助 421 万元、上年结转 674 万元。

本级收入 5,000 万元，加上转移性收入 1,09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6,095 万元。

2.支出情况

本级支出 1,095 万元。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

转移性支出 5,000 万元。为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

本级支出 1,095 万元，加上转移性支出 5,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6,095 万元。

上述支出中，涉及预算草案批准前必须安排的人员、基本运行、突发事件处理等支出，按照《预算法》第 54 条规定，已作相应安排。

五、2026 年财政主要工作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起步之年，面对财政收支“紧平衡”特征持续凸显的形势，财政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

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中央、市委和区委决策部署，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强化统筹协调、改革创新、风险防控，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一）财源拓展与产业赋能并举，夯实财力支撑

一是提升资产盘活质效。通过协议出让、带租约出让等方式持续盘活风貌区资产，推进交通大学、八县办地块出让开发，加强与央企、优质社会资本合作，推动燕子岩飞机码头等项目更新改造，最大化发挥稀缺资源价值，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与财源拓展良性互动。**二是精准发力产业升级，**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与适度宽松货币政策，用好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支持重点领域发展。统筹各类财政资金，聚焦“4311”现代产业体系提档升级，完善“3+X+N”产业扶持政策。重点支持楼宇经济能级提升、西部金融中心核心区建设，布局算力经济等新赛道。用活产业投资基金，精准投向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特色产业集群，以产业高质量发展带动税收持续增长。**三是充分释放消费潜力。**延续优化促消费政策，增加居民消费意愿，扩大服务消费供给，培育新型消费热点。深化巴蜀文化旅游走廊建设，持续办好系列促消费活动，巩固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核心区地位，以消费增长拉动经济回升。

（二）民生保障与服务升级同步，增进群众福祉

一是持续加码就业保障。加大就业扶持资金投入，延续社保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等政策，重点保障高校毕业生、农民工、困难群体就业。优化职业技能培训体系，扩大培训覆盖面、

提升针对性，完善“创业担保贷款+创业服务”联动机制，鼓励创业带动就业，保持就业形势稳定。二是提质扩容民生供给。优先保障教育、医疗、社会保障等领域支出，加大教育经费投入，加快校园建设项目竣工投用，巩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成果，建设全国一流基础教育强区。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加强高龄补贴预算保障，扩大普惠性养老服务供给，加强医疗保障能力建设，提高基本医疗保障水平，让财政支出更多转化为群众获得感。三是精准有力社会救助。稳步提高低保、特困人员、孤儿等困难群众保障标准，完善动态调整机制。加大社会救助资金投入，优化救助流程，实现精准救助、应保尽保，筑牢民生保障安全网，不断提升群众幸福感、安全感。

（三）预算改革与资源统筹协同，提升管理效能

一是筑牢财政保障根基。构建以绩效为核心的集中财力办大事资金管理机制，强化资金统筹使用效能，不断增强财政韧性和综合实力。二是全面推进零基预算。建立全区统一的项目支出政策库、项目库、标准库，打破支出固化格局，根据“十五五”规划重点任务和政策优先级、实际需求分配资金，重点保障民生支出、产业发展、城市更新等领域，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和精准性。三是持续优化支出结构，围绕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等中央决策部署，动态调整大事要事保障清单，加大重点工作财力保障。坚持有保有压，将过紧日子作为长期方针，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推动财政资金向重点工作、民生领域倾斜。

（四）风险防控与规范管理并重，守牢安全底线

一是纵深推进债务风险防控。健全全区统筹的债务风险防范化解长效机制，加强债务动态监测预警。抢抓政策机遇，争取再融资债券、置换债券支持，拓宽偿债资金来源。严格管控新增债务，规范举债融资行为，确保到期债务按时足额偿付，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二是持续加固“三保”底线。将“三保”支出作为预算安排的优先事项，强化预算执行和库款流量监测，建立应急保障机制。加强财政收支统筹和跨年度预算平衡，硬化预算约束，从严控制预算追加，确保工资发放、民生保障等刚性支出足额兑现，保障财政运行平稳。三是不断加强财会监督力度。聚焦部门收支运行、过紧日子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惠民补贴、购买服务、资产管理等重点领域，加大指导和监督检查力度。完善预算安排与人大审查、审计监督、财会监督、绩效评价等结果挂钩机制，强化问题整改闭环管理，严肃查处财经违法违规行爲，维护良好财经秩序。

各位代表，2026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区委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监督支持下，坚定信心、真抓实干，攻坚克难、锐意进取，扎实做好各项财政工作，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重庆篇章渝中精彩一页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